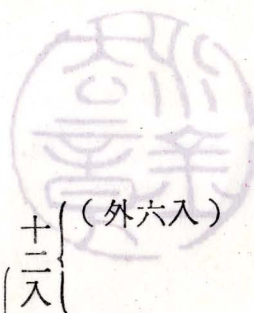




四識住與三科關係圖解



十二入

(外六入)

(內六入)

(六識身)

(六受身)

(六想身)

六思身)

(六識界)



(色中識住)

(受中識住)

(想中識住)

(行中識住)

識(根本識)

十八界

(下轉第27頁)

處行所識(一): 註  
陰色屬義古照「意」(二)  
製繪文經住識四及科三經合阿依(三)

(上接第23頁「談無明與明」)

這「無明圖」的內涵，若愚、闇不明，就構成了這五濁惡世的世間相。實在說，這個圖解，仍只是以直線表示六根、六塵間交互產生的五陰關係。實際上，心識的活動，錯綜複雜，很難一用地用線條規劃出來，但沈居士的這一個「四識住與三科關係圖解」，已給學者指出了研究意識活動的脈絡，有了較為清晰的概念，已不再像過去一樣，鑽入蜘蛛網中，扯不清，出不來。

佛陀教導行者，就是要將那「無明圈」中的十八界，五陰，四識住一一地予以消解，而消解的方法是「知」。「知」什麼呢？知色是無常，苦、空、無我；色集、色滅、色滅道跡是無常，苦、空、無我。乃至受、想、行而至識集、識滅、識滅道跡，是無常，苦、空、無我，對這十八界產生的四識住所成的五陰，不但要「知」，而且要「如實知」，要達到見，明，覺，慧的境界。而達到了這境界以後，不能謂為已足，除要經常保持這境界之外，更要精進，不可有間歇，更不可以有間斷，這樣的精進以求見，明，覺，慧，才可稱之為「無間等」如實知，才能消解「無明」。

所以，如求能求得「無間等」，是行者所急要知道、要努力的問題。即使佛住世時的拘希羅尊者，也急切地要求答案而又向阿難尊者求教。阿難尊者為了滿足拘希羅尊者的願心，也為現世的行者解答同一問題，他對修「無間等如實知」，提出了答案，他說：

「欲求無間等法，精勤思惟：五受陰為病，為癱，為刺，為殺；無常，苦，空，無我。所以者何？是所應處故。若比丘於此五受陰，精勤思惟，得須陀洹果。」

阿難尊者的這段話，若能遵照實踐，即能將「無明圈」內的蛛網中的那些「葛藤」予以消解掉。但是，行者得到了須陀洹果以後，是否就可以從此一帆風順，由須陀洹而至阿羅漢果呢？這是絕對不可以的，凡每升一果位，仍得要行無間等如實知，知五受陰為病，為癱，為刺，為殺；無常，苦，空，無我，永遠無間等地如此思惟並如實知。唯有這樣的精勤修為，才可以稱之為「無間等」，凡「有間等」的行者，其道果最多只能維持現狀，倘若一不小心，還會頂墮回頭呢！

阿難尊者告訴拘希羅尊者的話，實際上就是佛陀所一再而再三說過的話，但世間人，總無法領受而喜歡分別執着。有的人執着於「有」；有的人執着於「無」。取「有」也好，執「無」也好，都不能究竟苦邊。因為凡所有「執」，都是心生計著，都是無明相現，若能於五受陰不受，不取，不住，不計於我，此苦生時生，此苦滅時滅，於此不疑，不惑，不由於他，不隨其轉，而能自知，這就是正見。為什麼呢？因世間集者，不生世間無見，如實正觀，其為無常；世間滅者，則不生世間有見。如實正觀，亦為無常。有，無兩邊都不見，即是離於二邊，行於中道，因為世間法是因緣得生故，此有故彼有；此生故彼生。緣無明才有行，乃至有生，老，病，死，憂悲惱苦聚集。同樣地，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，無明滅則行滅，乃至生，老，病，死，憂悲惱苦滅。行者若能思惟正觀察，「有」，「無」皆空，即是「知」，即是「明」。能知，能明，才能轉無明為明。

如何修「知」，修「明」，佛陀教誡行者須修念處，勤正，如意足，根，力，覺道。精勤修習，隨順成就，才能使一切結縛，使，煩煩，纏，乃得解脫。

所謂修「念處」：即是修四念處：一者是身念處，觀身不淨，身之內外污穢充滿，無些淨處。二者是受念處。觀受為苦，受為苦，樂之感。樂從苦因緣生，又生苦，樂，世間無常樂，故受是苦。三者是心念處：觀心為無常，念念生滅，更無常住之時，故心為無常。四者是法念處：觀法中無我，法無自在之性，故為無我，綜而言之，「念」是能觀之智，「處」是所觀之境，以智慧觀察境，就叫念處。再說明顯一點，六根是能觀，六塵即是所觀，能觀與所觀，都是無常，苦，空，無我，所以，四念處是以慧為體，有慧者，即能「知」能「明」。

所謂修「勤正」：即是修四正勤，四正勤者，其一是對已生之惡為期斷除而精進。其二是對未生之惡，為使不生而勤精進。其三是未生之善，為使其生而勤精進，其四是對已生之善，為使增長而勤精進，修這四正勤，也即是修「知」，修「明」。

所謂修「如意足」者，即是修四如意足，亦名為修四神足。四如意足與四正勤，所修之行品。二者有着相連的關係，修四正

勤是精進，精進者智慧增多，但定力較弱，修四如意足，即是修四種之定，以定攝心，以補四正勤定力之不足。如此，定慧均等，二者皆得，故名如意足。定，慧既等，即是修「知」，修「明」。

所謂修「根」者：「根」有能生之義，人有六根，眼根能生眼識，他如耳，鼻，舌，身，意五根，各能生識。行者要修此六根所生之識增上，使轉識成智，便能生慧，故俱舍論二說：「根者何義？最勝，自在，光顯名根。」六根所生之識增上成慧，則是清淨法，由此伏諸煩惱，引入聖道，所以修「根」即是修「智慧」，修「智慧」者，即是修「知」，修「明」。

所謂修「力」者：是指修五力，其一是信力，信根增長，破諸邪信。其二是精進力，精進根增長，能破身之懈怠。其三是念力，念根增長，能破邪念。其四是定力，定根增長，能破諸亂想。其五是慧力，慧根增長，能破三界諸惑。有此五力，即不為煩惱所壞，不為天魔外道所阻。故修五力，也是修「知」，修「明」。

所謂修「覺道」者，即是修大覺之道，正覺大道。大覺之道，寂滅無相。能大覺，能寂滅，即是大智慧成就，故修「覺道」也即是修「知」，修「明」。

佛認為能作如此修習，能知，能明，即無「無明」，無「無明」，即不為六入處觸生顛倒夢想，無顛倒夢想，即無煩惱的結縛。佛告訴諸弟子們，若於無始生死，為無明所蓋，愛結所繫，長夜輪迴，不知苦的本際，則猶如狗子的繫樹，繫狗的繩索不斷，狗子只有長夜繞樹，輪轉而轉，愚夫衆生，若不如實知色，色集，色滅，色味，色患，色離，長夜輪迴，順色而轉，如狗子一樣，終不能解脫於生，老，病，死，憂悲惱苦。是為「無明」大苦聚集。

是以，行者當善思惟，觀察於心，長夜不為貪欲，使，染，瞋恚，愚癡所繫。須知，心淨則衆生淨，心惱故衆生惱。故應守住根門，於四識住中，如實知識集，識滅，識味，識患，識離，不染著於識，不住於識，初夜，後夜，解悟精進，觀察善法，樂修梵行，離於睡眠，不為五受陰所困，則「無明」滅而「明」生，解脫自在，樂住涅槃了。

七四年三月廿八日撰於淨室

（上接第8頁「遊心法海六十年」）

說明佛法中的不同淨土。在「往生淨土」以外，還有「人間淨土」與「創造淨土」。這對只要一句彌陀聖號的行者，似乎也引起了反感！

七、我的寫作，一向重於自己對佛法的理解，不大喜歡批評別人，但在這一階段的後期，寫了三篇不太短的批評文字。一、「佛滅紀年抉擇譚」：有人依「象聖點記」等，主張佛滅年代，以錫蘭所傳的，阿育王登位於佛滅二百十八年說為可信。我以為：阿育王的年代，是可以考信的。從佛滅到阿育王，錫蘭所傳，中國所傳——阿育王登位於佛滅百十六年，都只是佛弟子間的傳說如此。說到「象聖點記」，佛滅以來，起初並沒有書寫的戒本，試問每年結夏終了，又在那裏去下這一點？我不滿一般偏重外來的傳說，所以加以評論，而取中國固有的傳說。這可說是對誇大南傳的巴利語系，輕視中國所傳而引起的反感。來臺灣後，知道還有古老的上座部所傳，阿育王登位於佛滅百六十年說，這也許更恰當些。二、「僧裝改革評議」：當時，有人遊化錫蘭、緬甸，所以主張出家人的服色，應該一色黃，而評中國僧服為「奇形怪狀」。有些僧青年，主張廢棄固有「腐敗落伍」的，改為與俗服沒有明顯差別的服裝。這可能造成「進（山）門做和尚，出門充俗人的流弊」，所以寫了這篇評議。我以為，中國固有僧服的顏色，是合於律制的，黃色只是一宗一派的服色。僧服是可以改革的，但必須合乎律制的原則——對外差別而表顯僧相，對內統一以表示平等。其實，僧裝改革只是形式的改變，並不能促成僧界的清淨，佛教的復興！三、「評熊十力的新唯識論」：熊先生的「新唯識論」，在哲學與儒學的立場，自有其地位；道不同，用不著評論。但他在書中，一再的批評唯識與空宗。其實他所知道的空，是唯識學者——有宗所說的空，根本不知道空宗是什麼。特別是：他的思想，如他自己所說：「大易其至矣乎，是新論所取正也」。這明明是儒學，佛法的唯識與（唯識家所說的）空，只是評破的對象。他却偏要說：「本書於佛家，元屬創作」；「新論從佛學演變而來，說我是新的佛家亦無不可耳」！這種混淆視聽的故弄玄虛，引起我評論的決心。

（未完）